

憲示第七百二十四號

輔政使司駱

曉諭事照得現奉

督憲札開本月初一日之憲示第六百五十九號所定截收打掃街道

合約票期展期收至西歷本年十二月初三日即禮拜二日止等

奉此合亟出示俾眾週知為此特示

一千九百零一年

十一月

二十三日示

為

憲示第六百五十九號

輔政使司駱

曉諭事現奉

督憲札開招人投接城多厘亞城及山坵約內街道打掃並將住眷

舖店捨棄各物及牲畜糞料遷運他處所有投票均在本署收截限期

收至西歷本年十一月廿五日即禮拜一日正午止現展期收票至西

歷本年十二月初三日即禮拜二日如欲領投票格式可赴本署求取

倘欲知合約之期觀看章程及知詳細者前赴柏拱行 潔淨衙門請

示可也凡投票之人必要有貯庫作按銀二百五十圓之收單呈驗方

准落票倘該票批准其人不肯具結保其妥辦則將其貯庫作按銀入

官各票價列俾眾任由

十一月

初一日示

為

憲示第六百五十三號

輔政使司駱

曉諭開投官地事現奉

督憲札開按照一千九百零一年立定海坦及海底例則章程擬給發

國家地段地紙格式開列於下俾眾週知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此

特示

該地二段其形勢及擬給發地紙章程開列於左

第一號冊錄九龍岸地段第七十二號坐落土瓜環該地四至北邊一

百九十尺南邊一百九十尺均貼連公眾路東邊一百六十八尺貼連海

面西邊二百四十六尺貼連土瓜環公眾路共計六萬九千七百六十

三方尺每年地稅銀四百圓兩段投價以一萬四千七百四十圓為底

計開章程列左

一該兩號地段不得分開投買投地之價由限底銀數加上以價高者得

倘二三人或多人同價互相爭論則在各投價內擇一價為底再投

二各人出價投地每次增價至少以二十圓為額

三投得該等地段之人自槌落之後即選例簽名於合同之下由投得之

日起限三日內須將全價在 庫務司署呈繳

四投得該等地段之人由投得之日起限三日內須在 庫務司署繳銀

五十圓以備 工務司匠用石塊刻好註明冊錄 數安立該地每

角以指明四至等費

五投得該等地段之人於印契時例應將公費銀三十圓呈繳 田土廳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

為